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非公开发行限售股解禁的

核查意见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源证券”）作为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天富热电”）2013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本保荐机构对天富热电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天富热电2013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和股本变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265号文核准，天富热电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8家特定投资者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25,0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7.5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887,500,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828,315,539.41元。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13年3月1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没有变化。

三、本次限售股股份锁定期的有关承诺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次向新疆天富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向其他七家特定投资者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一）本次限售股份的解禁时间为2014年3月18日，上市流通时间为2014年3月19日；

（二）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183,00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20.21%；

（三）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共6家机构，限售股持有人本次限售股份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1,500,000	41,500,000	4.58
2	石河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4.42
3	中新建招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39,700,000	39,700,000	4.38
4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4,500,000	24,500,000	2.71
5	重庆中新融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3,800,000	23,800,000	2.63
6	新疆凯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3,500,000	13,500,000	1.49
	合计	183,000,000	183,000,000	20.21

注：天富热电 2013 年非公开发行共 8 个发行对象，其中新疆天富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所认购股份锁定期为 36 个月；北京建龙重工集团有限公司自愿延长锁定期，本次未提出解禁申请。

五、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 流通股份	1、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119,700,000	-93,200,000	26,500,000
	2、其他境内法人持有 股份	130,300,000	-89,800,000	40,500,00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份合计	250,000,000	-183,000,000	67,000,000
无限售条件的 流通股份	A 股	655,696,586	183,000,000	838,696,586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份合计	655,696,586	183,000,000	838,696,586
股份总额		905,696,586	0	905,696,586

六、保荐机构核查结论

1、天富热电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要求；

2、天富热电本次解禁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非公开发行时作出的承诺；

3、天富热电本次解禁限售股份流通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保荐机构同意相关股东本次解禁限售股份。

本页无正文，仅为《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非公开发行限售股解禁的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秦军


尹百宽

